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仁智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08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0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0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4 月 30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

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24 层 2404 号仁智股份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及相关公告。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提案 3.00、提案 4.00、提案 5.00、提案 9.00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算并披露。提案 4.00、提案 9.00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同意方可通过。议案 7.00 涉及关联事项，审议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就 2025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股东可现场登记，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资料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公章）、法人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公章）、法人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三）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6 日（星期三）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四）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24 层 2404 号仁智股份办公室。

（五）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上述相关登记资料，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29”，投票简称为“仁智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0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0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08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量：

受托日期：